院青发〔2020〕41号

**关于表彰2020-2021学年度上学期“自由课堂”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个人的决定**

各分团委：

为进一步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，本学期各分团委认真组织开展“自由课堂”，取得了很好的效果。为总结工作，表彰先进，校团委于2020年12月19日进行了“自由课堂”考核工作，根据各分团委“自由课堂”成果展示及考核材料，经考核小组评审，决定授予公共课部与文法系等3个单位“优秀组织单位”称号；授予付华安等3名教师“优秀指导教师”称号；授予张钰涵等3名学生“优秀学生”称号。

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，再接再厉，不断取得新成绩。希望**全团师生以受到表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为榜样，**努力在学习与实践中，锐意进取，争先创优，为我校活动的进一步发展作出新的贡献！

附件：《2020-2021学年度上学期“自由课堂”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个人名单》

共青团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委员会

2020年12月26日

附件：

**2020-2021学年度上学期“自由课堂”**

**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个人名单**

**优秀组织单位（3个）：**

公共课部与文法系、艺术与传媒系、机械与汽车工程系

**优秀指导教师（3名）：**

付华安、王丽君、全春艳

**优秀学生（3名）:**

张钰涵、黄振庭、王宁

共青团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委员会 2020年12月27日印制

共印制9份